

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 109 學年國中部招生辦法

108.10.22

一、依據

- (一) 新竹市政府 106 年 1 月 26 日府教國字第 1060025393 號函。
- (二) 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實驗教育計畫。
- (三) 新竹市政府 108 年 10 月 17 日府教學字第 1080156129 號函。

二、招生對象：

- (一) 民國 96 年 9 月 2 日至 97 年 9 月 1 日出生之新竹市學齡兒童。
- (二) 招生班級及人數：七年級一班 28 人，實際班級數及學生數以本府 109 學年度核定為準。

三、入學資格：

- (一) 設籍新竹市，學生應與父母其中一人或法定監護人同一戶籍。
- (二) 本校現職編制內教職員工之子女得隨其父、母或法定監護人就讀於本校。於新生名單公告後之新聘編制內教職員工子女，得採外加方式辦理。代理教師仍在職者，其子女比照現職教職員工辦理。
- (三) 非本校六年級在籍學生，民國 96 年 9 月 2 日至 97 年 9 月 1 日出生即設籍於本市者，視為同一序位，若超過可招收名額，則公開抽籤決定。
- (四) 非本校六年級在籍學生可招收名額，將於招生說明會前公告。
- (五) 每一位申請入學之學生與家長皆須參加面談，經過面談者始能報名。
 - 1、面談時間請事先電話預約。
 - 2、參加面談請學生做 10 分鐘自我介紹(含對未來學習的想法)及作品集分享。
- (六) 正取生學生及家長必須全程參與座談會，認同華德福教育精神及本校辦學理念，並願意簽署入學公約者。
- (七) 若正取生因故放棄入學資格，則由備取生依序遞補至 109 年 8 月 7 日 17:00 止。

四、優先入學

- (一) 本校六年級在籍生，為入學第一順位。本校六年級在籍生申請基準日為 109 年 1 月 10 日，超過基準日申請者將比照外校學生辦理。
- (二) 非本校六年級在籍生，依其戶籍遷入新竹市居住時間決定優先錄取順序，設籍時間計算，依戶籍資料所載，戶籍遷入本市居住時間起算；市內之遷移得以累計設籍時間；如中途曾遷出本市，則以最後一次遷入本市日期為設籍日。排序最後一名如有二人以上同日遷入者，則採公開抽籤決定。
- (三) 每班提供兩名身心障礙學生及班級人數之 20% 中低收入戶子女優先入學（入學順序依其戶籍遷入新竹市居住時間決定，具重覆身分擇一辦理）。

五、招生時程表

工作事項	日期	作業內容	地點
公告辦法	108 年 11 月 18 日	網路公告招生辦法	公告於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網站、國立清華大學華德福教育中心網站、新竹市教育網
校內六年級在籍生說明會	108 年 12 月 6 日 下午 14：30	1. 邀請本校家長出席招生說明會。 2. 學校簡介及辦學理念說明。	內湖國中地下室
校內六年級在籍生面談	108 年 12 月 9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每日 16：00～ 17：00	1. <u>每位七年級申請學生與家長皆需經過面談始能報名。</u> 2. 面談時間請事先向教務處報名。	內湖國中地下室
校內六年級在籍生報名	109 年 1 月 9 日 109 年 1 月 10 日 每日上午 09：00～16：00	請將以下資料繳交教務組： 1. 報名表。 2. <u>新式戶口名簿（包括現住人口含詳細記事）。</u> 3. 特殊條件學童請提供身心障礙手冊或中低收入證明。 以上證明文件正本驗畢歸還，影本學校留存。	校本部行政辦公室
校外招生說明會	109 年 2 月 15 日 上午 9：00～11：00	1. 邀請家長出席招生說明會。 2. 學校簡介及辦學理念說明。	內湖國中地下室
校外面談	109 年 2 月 17 日 109 年 2 月 27 日 每日 10：30～12：00	1. <u>每位七年級申請學生與家長皆需經過面談始能報名。</u> 2.面談時間請事先電話預約。 預約時間：109.2.17.—109.2.26 每日 9：00～16：00	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
校外報名	109 年 3 月 21 日 上午 9：00～12：00	需繳交以下資料： 1 報名表。 2. <u>新式戶口名簿（包括現住人口含詳細記事）。</u> 3.特殊條件學童請提供身心障礙手冊或	本校 102 教室

		中低收入證明。 以上證明文件正本驗畢歸還，影本學校留存。	
公告名單	109年3月21日 下午9:00前	公告錄取或抽籤名單。	公告於本校網站
抽籤作業	109年3月22日 上午9:00	公開抽籤作業。	本校102教室
親子座談會	109年3月22日 下午 1:30~3:30	1. 正取生家長與學生，請務必參加座談。 2. 全程參與後，簽署入學公約，始完成入學報名手續。	本校203教室
親師工作營	另行通知		

六、轉出入生相關規定

本校學期中之各年級學生，僅得轉出不得轉入。學期中轉出後之缺額，於寒、暑假前公告缺額，並辦理補實作業，志願轉入學生按戶籍遷入居住時間決定優先順序予以補實。

七、本辦法奉新竹市政府核定後實施。

八、聯絡方式

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（新竹市中華路六段331巷168號）

學校網站：<http://sunwaldorf.blogspot.tw/>

聯絡電話：03-5370531 許主任、吳老師

E-mail：sunwaldorf@gmail.com